

绥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由绥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认真总结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形成。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日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绥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按照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加大政务公开力度，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，提高服务质量，增加市场监管工作透明度，为上级、同级和服务对象提供了全方位的信息参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2 年，通过政府及部门网站等方式方法予以公开。截至目前，累计公开信息 63 条，其中：通过政府网站专栏公开信息 15 条，通过其他渠道公开政务信息 48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坚持落实政府依申请公开政策，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答复流程和标准，确保每一个依申请公开事项答复符合《条例》。2022年，我局没有接收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明确了各股室、检验检测中心信息公开工作职责，明确专职人员进行信息公开报送，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办法，完善保密审查等程序，完善配套制度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

(四) 平台建设方面。认真抓好门户网站专栏建设，网站信息及时更新，确保了信息的时效性，提高信息流量和服务水平。加大了对我局执法服务工作的宣传力度，将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全程网办，积极推进政务服务信息化建设。增强市场监管部门面向公众的互动性和服务性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。成立了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了专人负责，并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各项制度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。坚持考核评估，强化监督，健全完善监督机制，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73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1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	0	0	0	0	0	0	0	

	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。

1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制制度有待完善，平台建设保障不足。

2、政务公开队伍能力有待提升，业务知识学习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3、主动公开力度有待加强，主动公开范围需要进一步拓宽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1、完善机制平台建设。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。合理设置公开目录，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，及时发布主动公开信息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开展。

2、强化队伍建设。及时组织主动公开工作宣传与学习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绩效考核，进一步提升全体干部对信息的主动公开意识。

3、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拓展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策法规、政务服务事项办理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等主动公开信息范围。特别在政策解读方面，对涉及县本级需要解读的实施方案、意见及其他政策法规，严格做到本级政策解读稿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、同步报审、同步公布。

六、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绥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1月10日